

## 2024年6月份重点工作

1.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省两会精神，持续开展督察反馈问题“回头看”自查整改和市级监督抽查，配合做好省级“回头看”工作，以高质量整改成效支撑高质量发展。（综合监督处等各处室、单位）

2.根据党纪学习教育计划安排，持续抓好全市系统党纪党规法律法规学习，开展违纪典型案例剖析和小切口专项整治。（机关党委等各处室、单位）

3.推进环境质量“春夏攻坚”专项行动，开展汛期水生态环境安全保障工作，排查整治不稳定达标国考断面上游污染风险源，强化重点时段空气质量监测预报，提早发布应急管控预警，加强精准管控，加快水污染防治、大气治理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确保全市汛期水环境安全、完成空气质量“春夏攻坚”任务。（综合监督处、水处、大气处）

4.开展2024年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技术核查。（综合监督处）

5.制订南通市海洋垃圾清理行动方案，形成今年以来入海河流总氮升高问题溯源分析报告，完成近岸海域夏季预警监测分析。（海洋处）

6.持续实施臭氧污染“夏病冬治”，组织沿江船舶企业召开绿色发展专题会商会。（大气处）

7.推进地下水相关污染问题线索排查核实，组织土壤污染重

点监管单位技术管理培训。(土壤处)

8.启动南通大市生态文明示范区年度自评估工作，完成4个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招标工作。(自然处)

9.服务推进通州湾绿色化工拓展区规划环评报批和项目环评审查工作，按程序出台环评第三方管理系列文件。与发改委联合出台(近)零碳试点建设方案，在试点园区开展碳核算、碳评估、碳监测和碳评价工作。(环评处、总量办)

10.持续做好“2024清废行动”，启动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完成小微危废收集单位半年评估，组织危废管理专项培训，全面推进“无废园区”建设。(固化处、执法局)

11.组织推进全市基于热分解工艺的废气治理设施环境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安监处)

12.做好生态环境领域端午节期间安全生产、信访维稳、值班值守、舆情研判、网络安全等工作，确保全市系统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安监处、执法局、信访办、宣教中心、监控中心、办公室等各处室、单位)

13.全力做好6月全省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备赛和各项保障工作。(科监处、监测站)

14.会同公安、检察院等部门，深入开展“三打”专项行动，做好生态环境部空气质量异地监督帮扶迎查工作，持续推进淮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夏季秸秆禁烧禁抛和垃圾禁烧督查巡查工作。(执法局)

15.督促省环保督察交办海安冠华森信访事项加快整改销号。动态调整6月份环保为民服务项目清单库。学习调研无锡市信

访法治化建设经验做法，修改完善我市试点方案。（信访办）

16.完成监测监控一体化系统二期项目主体功能的开发建设，对接第三方测试单位开展分批测试，做好二期项目试运行准备工作。（监控中心）

17.根据最新立法进度安排，修改完善草案及立法对照表，按序时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立法工作。（法规处）

18.组织开展生态环境资金项目申报及绿色金融政策宣讲培训。（财审处）

19.开展全系统“两优一先”表彰和党组书记讲纪律党课。出台坚定理想信念、深化融合党建等配套方案，持续创新探索，打造可复制、可推广党建工作“南通模式”。（机关党委）

20.举办2024年南通市生态文化月暨六五环境日主场活动，牵头推进相关系列活动。围绕南通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南通市生态环境质量等内容召开六五新闻发布会。（宣教处、宣教中心）

21.完成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提案会办工作。（办公室）